

# 一条老狗

■季羨林

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,我总会不时想起一条老狗来。在过去七十年的漫长的时间内,不管我是在国内,还是在海外,不管我是在亚洲、在欧洲、在非洲,一闭眼睛,就会不时有一条老狗的影子在我眼前晃动,背景是在一个破破烂烂的篱笆门前,后面是绿苇丛生的大坑,透过苇丛的疏隙处,闪亮出一片水光。

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?无论用多么夸大的词句,也决不能说这一条老狗是逗人喜爱的。它只不过是一条最普通普通的狗,毛色棕红,灰暗,上面沾满了碎草和泥土,在乡村群狗当中,无论如何也显不出一二点特异之处,既不凶猛,又不魁梧。然而,就是这样一条不起眼的狗却揪住了我的心,一揪就是七十年。

因此,话必须从七十年前说起。当时我还是一个不谙世事的毛头小伙子,正在清华大学读西洋文学系二年级。能够进入清华园,是我平生最满意的事情,日子过得十分惬意。然而,好景不长。有一天,是在秋天,我忽然接到从济南家中打来的电报,只是四个字:“母病速归。”我仿佛是劈头挨了一棒,脑袋昏迷了半天。我立即买好了车票,登上开往济南的火车。

我当时的处境是,我住在济南叔父家中,这里就是我的家,而我母亲却住在清平官庄的老家里。六岁的那一年,我离开了故乡,也就是离开了母亲,到济南叔父处去上学。我上一辈共有十一位叔伯兄弟,而男孩却只有我一个。济南的叔父也只有一个女孩,于是,在表面上我就成了一个宝贝蛋。然而真正从心里爱我的只有母亲一人,别人不过是把我看成能够传宗接代的工具而已。这一层道理一个六岁的孩子是无法理解的,可是离开母亲的痛苦我却理解得又深又透的。到了济南后第一夜,我生平第一次不在母亲怀抱里睡觉,而是孤身一个人躺在一张小床上,我无论如何也睡不着,我一直哭了半夜。这是怎么一回事呀!为什么把我弄到这里来了呢?“可怜小女儿,未解忆长安”。母亲当时的心情,我还会去猜想。现在追忆起来,她一定会是肝肠寸断,痛哭决不止半夜。现在,这已成了一个千古之谜,永远也不会解开了。

从此我就过上了寄人篱下的生活。我不能说,叔父和婶母不喜欢我,但是,我惟一被喜欢的资格就是,我是一个男孩。不是亲生的孩子同自己亲生的孩子感情必然有所不同,这是人之常情,用不着掩饰,更用不着美化。我在感情方面不是一个麻木的人,一些细微末节,我体会极深。常言道,没娘的孩子最痛苦。我虽有娘,却似无娘,这痛苦我感受得极深。我是多么想念我故乡的娘呀!然而,天地间除了母亲一个人外有谁真能了解我的心情我的痛苦呢?因此,我半夜醒来一个人偷偷地在被窝里吞声饮泣的情况就越来越多。

在整整十四年中,我总共回过三次老家。第一次是在我上小学的时候,为了奔大奶奶之丧而回家的。大奶奶并不是我的亲奶奶;但是从小就对我疼爱异常。如今她离开了我们,我必须回家,这似乎是天经地义的事情。这一次我在家只住了几天,母亲异常高兴,自在意中。第二次回家是在我上中学的时候,原因是父亲卧病。叔父亲自请假回家,看自己共患难的亲哥哥。这次在家

住的时间也不长。我每天坐着牛车,带上一包点心,到离开我们村相当远的一个大地主兼中医的村里去请他,到我家来给父亲看病,看完再用牛车送他回去。路是土路,坑洼不平,牛车走在上面,颠颠簸簸,来回两趟,要用去差不多一整天的时间,至于医疗效果如何呢?那只有天晓得了。反正父亲的病没有好,也没有变坏。

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?我们只好先回济南了。过了没有多久,父亲终于走了。叔叔到济南来接我回家。这是我第三次回家,同第一次一样,专为奔丧。埋葬了父亲,又住了几天。现在家里只剩下了母亲和二妹两个人。家里失掉了男主人,一个妇道人家怎样过那种只有半亩地的穷日子,母亲的心情怎样,我只有十一二岁,当时是难以理解的。但是,我仍然必须离开她到济南去继续上学。在这样万般无奈的情况下,但凡母亲还有不管是多么小的力量,她也决不会放我走的。可是,她连一丝一毫的力量也没有。她一字不识,一辈子连个名字都没有能够取上,做了一辈子“季赵氏”。到了今天,父亲一走,她怎样活下去呢?她能给我饭吃吗?不能的,决不能的。母亲心内的痛苦和忧愁,连我都感觉到了。最后,她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最亲爱的孩子离开了自己,走了,走了。谁会知道,这是她最后一次看到自己的儿子呢?谁会知道,这也是我最后一次见到母亲呢?

回到济南以后,我由小学而初中,由初中而高中,由高中而到北京来上大学,在长达八年的时间里,我由一个混沌沌的小孩子变成了一个青年人,知识增加了一些,对人生了解也多了不少。对母亲仍然是不断想念的。但在暗中饮泣的次数少了,想的是些切切实实的问题和办法。我梦想,再过两年,我大学毕业,抢一个饭碗是不成问题的。到了那时候,自己手头有了钱,我将先把母亲接至济南。她才四十来岁,今后享福的日子多着呢。

可是我这个奇妙如意的梦竟被一张“母病速归”的电报打了个支离破碎。我坐在火车上,心惊肉跳,忐忑不安。哈姆莱特问的是 to be or not to be,我问的是母亲是病了,还是走了?我没有法子求签占卜,可我偏偏想出了一个办法。我闭上眼睛,如果一睁眼我能看到一根电线杆,那母亲就是病了;如果看不到,就是走了。当时,火车速度极慢,从北京到济南要走十四五个小时。就在这样长的时间内,我闭眼又睁眼反复了不知多少次。有时能看到电线杆,则心中一喜。有时又看不到,心中则一惧。到头来也没能得出一个肯定的结果,我到了济南。

到了家中,我才知道,母亲不是病了,而是走了。这消息对我真如五雷轰顶,我昏迷了半晌,躺在床上哭了一天,水米不曾沾牙。悔恨像大毒蛇直刺入我的心窝。在长达八年的时间内,难道你就不能在任何一个暑假内抽出几天时间回家看一看母亲吗?二妹在前几年也从家乡来到了济南,家中只剩下母亲一个人,孤苦伶仃,形单影只,而且又缺少吃喝,她日子是怎么过的呀!你的良心和理智哪里去了?你连想都不想一想吗?你还能算得上是一人吗?我痛悔自责,找不到一点能原谅自己的地方。我

一度曾想到自杀,追随母亲于地下。但是,母亲还没有埋葬,不能立即实行。在极度痛苦中我胡乱沓了一幅挽联:

一别竟八载,多少次倚窗惆怅,眼泪和血流,迢迢玉宇,高处寒否?

为母子一场,只留得面影迷离,人梦浑难辨,茫茫苍天,此恨曷极!

对付谈不上,只不过想聊表我的心情而已。

叔父婶母看着苗头不对,怕真出现什么问题,派马家二舅陪我还乡奔丧。到了家里,母亲已经成殓,棺材就停放在屋子中间。只隔一层薄薄的棺材板,我竟不能再见母亲一面,我与她竟是天悬隔矣。我此时如万箭穿心,痛苦难忍,想一头撞死在母亲棺材上,被别人死力拽住,昏迷了半天,才醒过来。抬头看屋中的情况,真正是家徒四壁,除了几张破椅子和一只破箱子以外,什么都没有。在这样的环境中,母亲这八年的日子是怎样过的,不是一清二楚了吗?我又不禁悲从中来,痛哭了一场。

现在家中已经没了女主人,也就是说,没有了任何人。白天我到村里二大爷家里去吃饭,讨论母亲的安葬事宜。晚上则由二大爷亲自送我回家。那时村里不但没有电灯,连煤油灯也没有。家家都点豆油灯,用棉花条搓成灯捻,只不过是有点微弱的亮光而已。有人劝我,晚上就睡在二大爷家里,我执意不肯。让我再陪母亲住上几天吧。在茫茫百年中,我在母亲身边只住过六年多,现在仅仅剩下几天,再不陪就真正抱憾终生了。于是,二大爷就亲自提一个小灯笼送我回家。此时,万籁俱寂,宇宙笼罩在一片黑暗中,只有天上的星星在眨眼,仿佛闪出一丝光芒。全村没有一点亮光,没有一点声音。透过大坑里芦苇的疏隙闪出一滴水光。走近破篱笆门时,门旁地上有一团黑东西,细看才知道是一条老狗,静静地卧在那里。狗有没有思想,我说不准,但感情的确是有的。这一条老狗几天来大概是陷入困惑中,天天喂我的女主人怎么忽然不见了?它白天到村里什么地方偷一点东西吃,立即回到家里来,静静地卧在篱笆门旁。见了我这个小伙子,它似乎感到我也是这家的主人,同女主人有点什么关系,因此见到了我并不咬我,有时候还摇摇尾巴,表示亲昵。那一天晚上我看到的就是这一条老狗。

我孤身一个人走进屋内,屋中停放着母亲的棺材。我躺在里面一间屋子上的大土炕上,炕上到处是跳蚤,它们勇猛地向我发动进攻。我本来就毫无睡意,跳蚤的干扰更加使我难以入睡了。我此时孤身一人陪伴着一具棺材。我是不是害怕呢?不,一点也不。虽然是可怕的棺材,但里面躺的人却是我的母亲。她永远爱她的儿子,是人,是鬼,都决不会改变的。

正在这时候,在黑暗中从外面走进来一个人,听声音是对门的宁大叔。母亲生前,他帮助母亲种地,干一些重活,我对他真是感激不尽。他一进屋就高声说:“你娘叫你哩!”我大吃一惊:母亲怎么会叫我呢?原来宁大婶撞客了,撞着的正是我母亲。我赶紧起身,走到宁家。在平时这种事情我是绝对不会相信的,此时我却是心慌意乱了。只听宁大婶嘴里叫了一声:“喜子呀!娘想你啊!”我虽然头脑清醒,然而却泪流满面。娘的声音,

我八年没有听到了。这一次如果是从母亲嘴里说出来的,那有多好啊!然而却是从宁大婶嘴里,但是听上去确实像母亲当年的声音。我信呢,还是不信呢,你不信能行吗?我糊里糊涂地如醉似痴地走了回来。在篱笆门口,地上黑黢黢的一团,是那一条忠诚的老狗。

我又躺在炕上,无论如何也睡不着了,两只眼睛望着黑暗,仿佛能感到自己的眼睛在发亮。我想了很多很多,八年从来没有想到的事,现在全想到了。父亲死了以后,济南的经济资助几乎完全断绝,母亲就靠那半亩地维持生活,她能吃得饱吗?她一定是天天夜里躺在我现在躺的这一个土炕上想她的儿子,然而儿子却音信全无。她不识字,我写信也无用。听说她曾对人说过:“如果我知道一去不回头的話,我无论如何也不会放他走的!”这一点我为什么过去一点也没有想到过呢?古人说:“树欲静而风不止,子欲养而亲不待。”现在这两句话正应在了我的身上,我亲自感受到了;然而晚了,晚了,逝去的时光不能再追回了!“长夜漫漫何时旦!”我盼天赶快亮。然而,我立刻又想到,我只是一次度过这样痛苦的漫漫长夜,母亲却度过了将近三千次。这是多么可怕的一段时间啊!在长夜中,全村没有一点灯光,没有一点声音,黑暗仿佛凝结成为固体,只有一个人还瞪大了眼睛在想,想的是自己的儿子。伴随她寂寥的只有一个动物,就是篱笆门外静卧的那一条老狗。想到这里,我无论如何也不敢再想下去了;如果再想下去的话,我不知道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况。

母亲的丧事处理完,又是我离开故乡的时候了。临离开那一间破房子时,我一眼就看到那一条老狗仍然忠诚地趴在篱笆门口,见了它,它似乎预感到我要离开了,它站了起来,走到我跟前,在我腿上擦来擦去,对着我尾巴直摇。我一下子泪流满面,我知道这是我们的永别,我俯下身,抱住了它的头,亲了一口。我很想把它抱回济南,但那是绝对办不到的。我只好一步三回首地离开了那里,眼泪向肚子里流。

到现在这一幕已经过去七十一年。我总是不时想到这一条老狗。女主人没了,少主人也离开了,它每天到村里找点东西吃,究竟能够找多久呢?我相信,它决不会离开那个篱笆门口的,它会永远站在那里的,尽管脑袋里也会充满了疑问。它究竟趴了多久,我不知道,也许最终是饿死的。我相信,就是饿死,它也会死在那个破篱笆门口,后面是大坑里透过苇丛闪出来的水光。

我从来不信什么轮回转生;但是,我现在宁愿信上一次。我已经九十岁了。等到我离开这个世界以后,我会在天上或者地下什么地方与母亲相会,趴在她脚下的仍然是这一条老狗。

(来源:书摘)



资料图片

# 母爱有灵

■麦家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,有些东西又可能是每个人的秘密。一个人独自哭泣总有那么一点私底下的感觉,尤其是对一个男人而言,这很可能成为他的一个羞于公布的秘密。所以,从某种意义上说,这篇文章不是我乐意写的,我几次写去丢,便秘似的痛苦写作过程,也足够证明了我的不乐意是真实的。但我不忍放弃。我说的不是不忍,是一种欲言又止又欲罢不能的无奈与挣扎。我为什么要被这件渺小的事情折磨?是因为我在其中见了一些奇特动人的景象,一些母亲的苦,她的过去和现在。换句话说,现在的我再也不相信“男儿有泪不轻弹”这类老掉牙的东西。这些东西只会让我们变得更加虚弱,更加冷漠,更加傻乎乎:不是可爱的傻乎乎,而是可怜的傻乎乎,真正的傻乎乎。

孩时的眼泪是不值得说的,因为它总是伴随着声嘶力竭的哭声,哭声里藏足了反抗和祈求,眼泪是不屈斗志的流露,也是缴械投降的诏书。当眼,泪藏有心计,眼泪已经失却了眼泪本色,变得更像一把刀,一种武器。但我似乎要除外。我是个在哭方面有些怪异和异常的人。母亲说,我生来就不爱哭,一哭喉咙就哑,叫人心疼。谁心疼?在那个爱心被贫困和愚昧蒙蔽的年代,惟有母亲。我觉得,那个年代只有母亲才会为一个少年的啼哭心动——那是一个人都在啼哭的年代,你哭说明你和大家一样,有什么可心疼的?很正常嘛。哭哑了喉咙不叫怪异,也许该叫脆弱(所以才让母亲心疼)。我的怪异是,母亲说我哭厉害了就会犯病,手脚抽筋,口吐白沫,跟犯癫痫病似的,叫人害怕。说实话,因为与生俱来有这个毛病——哭厉害了身体会抽筋,吐白沫,所以只要我一开哭,母亲总是来跟我说好话,劝我,骗我,让我及时止哭。这简直就让我哥哥姐姐嫉妒极了,他们哭母亲从来不会理睬的。父亲脾气暴躁,经常把我的哥哥、姐姐打得哭声动天。母亲看见了,视而不见,有时还落井下石,在一旁煽风点火,鼓励父亲打。只有我,母亲是不准父亲打的,打了也会及时替我解围,像老母鸡护小鸡似的把我护在怀里,替我接打。有一次,母亲不在家,父亲把我打狠了,我哭得死去活来,旧病复发,抽筋,并引发休克,人中被掐青才缓过神来。母亲回家知道后,拿起菜刀,把一张小桌子砍了个破,警告父亲,如果再打我我就把我杀了(免得我再受罪的意思)。那个凶恶的样子,让父亲都害怕了。

因为知道自己有这个毛病,不能哭,哭了要丢人现眼的,我从懂事起,一直在抑制自己哭,有泪总往肚里吞。吞不下去,捏住鼻子也要灌下去,很决绝的。灌上个一年半载,哪还要灌,都吞下去了,跟吞气一样。印象中,我从17岁离开母亲后,十几二十年中好像从没有流过泪。有一次,看电影,是台湾的,(电影名字忘了,反正电影里有首歌,唱的是:有妈的孩子像个宝,没妈的孩子像根草……)电影院里一片哭声,左右四顾,至少是泪流满面的,只有我,脸上干干的,心里空空的,让我很惭愧。后来我又看到一篇短文,标题叫《男人也有水草一般的温柔》,是歌颂一个男人的眼泪的,很是触动我。这两件事鼓动了,我暗自决定以后有泪不吞了,要流出来,哭也行,哪怕哭厉害了,让人看到我的秘密也不怕。有点孤注一掷的意味。于是,我又专门去看了那部台湾电影,我想看自己流一次泪。不行,怎么鼓励都没用,心里使不上劲,没感觉。以

后经常出现这种感觉,我心里很难过,希望自己哭,让泪水流走我的苦痛。但屡试屡败,就是没感觉,找不到北!真的,我发现我已经不会流泪了,不会哭了,就像失眠的人睡不着觉一样,本来你应该天生行的,但就是不行了。也许,所有器官都一样,经常不用,功能要退化的。我的泪腺已经干涸了,死掉了,就像一个野人,不知不觉中身上已经失掉了诸多器官的功能。

死掉也罢!可它又活回来了。

说来似乎很突然,那是1992年春节,年近三十的我第一次带女友回家探亲,第二天要走了,晚上母亲烧了一桌子菜,兄弟姐妹聚齐了,吃得闹闹热热的,惟独母亲一言不发,老是默默地往我碗里挟菜。我说妈,我又不是客人,你给我挟什么菜。母亲什么都不说,放下筷子,只是默默地看着我,那种眼神像是不认识我似的。我随意地说,妈,你老这样看着我干吗?妈说,我是看一眼少一眼了,等你下次回来时,妈说不定就不了。说着,又给我挟了一颗饺子。这时我多少已经感觉到一些不对头,姐又多了一句嘴,说什么妈恨不得我把一桌子菜都打包带走,好叫我吃着她烧的菜想着她,等等。姐的话说完,奇迹发生了:我哭了,眼泪夺眶而出,嘴唇一松动,居然呜呜有声,浑身还在不停地抽搐,把妈吓坏了,以为我老毛病又犯了,一下像小时候一样把我揽在怀里,安慰我别哭。可我却不像小时候一样管用,泪如泉涌,止不住,声音渐渐渐大,最后几乎变成嚎啕了,身子也软透了,没有一点气力。一桌子人,谁都没想到我会这样哭,我哭得很没有分寸,一点章法都没有,想失一个成年人的水准。我想,那大概是因为我还没有学会哭吧。但起码,我已经学会了流泪,以致在以后很长一段时间里,只要一想到母亲的面容,眼泪就会无声地涌出。就是说,我的泪腺又活了,是母亲激活的!

我承认,也许很多男人都要承认,我们在很长的一个年龄段里,心里是没有母亲的身影的,我们心里装着可笑的“世界”,装得满满的,傻乎乎的,把什么都装进去了,爱的,恨的,荣的,耻的,贵的,贱的,身边的,远方的,看得见的,看不见的,很多很多,太多太多,连亲爱的母亲也要可怜地被挤掉。等我们明白这一切都很可笑,明白自己原来很傻,错了,准备纠正错误,把母亲重新放回心里时,发现母亲已经老了,走了。走了,那你就后悔到死吧。我很感激上帝给我机会,让我有幸把母亲再次放回心里。因为在我心里,虽然我们相隔数千里,但我还是经常看得见她。看书时能看见,听音乐时能看见,看电视时也能看见,有时以致看广告都能看见。比如刘欢唱什么“广告在梦就在”的歌,那是个广告片吧,我看到那个少年在风雨中冲到刘欢身边,我就看见了母亲。说真的,每回看见心里都酸酸的,要流泪。不久前,老婆出了几天差,一个人带孩子,晚上孩子突然发起烧来,喂过药后烧仍是立马退了,转眼儿子又睡得很香的。但心有余悸的我怎么也不敢入睡,便久久地望着儿子,望着望着眼泪又出来了:因为我

又看见母亲了。世界太大,母亲,我不能天天回去看您,陪您,一个月一次也不行,只能一年回去看您一两次,陪您十几天,为此我时常感到很内疚,很难过。好在您已经激活了我的泪腺,我在难过时可以透过泪水来排遣。啊,母亲,您总是预先先把儿子需要的给了他……(来源:捕风者说)